

证券代码：837838

证券简称：艾格生物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浙江艾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举手表决的方式召开。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3日上午9: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838	艾格生物	2026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的两位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了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

2、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由监事会主席辛月霞汇报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3、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财务总监向董事会汇报了 2025 年度财务各项指标决算情况。

4、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综合市场情况和宏观经济预期，根据公司产品生产能力、新业务拓展计划、新项目建设进度等因素编制了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审议《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6、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提高公司财务稳定性，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

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艾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拟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的审计事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股东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票账户卡；

（2）由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股东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票账户卡；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

（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股东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5）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的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括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3日8：00-9：00

(三) 登记地点：浙江艾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聂丽文联系电话：13567962266 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太湖大道 1298 号 邮箱地址：nieliwen48@126.com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 1 天，与会股东交通费用、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 (一) 《浙江艾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 《浙江艾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艾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